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海爾智家或海爾電器集團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於有關邀請、要約、招攬或銷售在並無遞交登記聲明或未有獲得適用登記豁免或其他豁免之情況下將為不合法之任何司法管轄區收購、購買或認購海爾智家或海爾電器集團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海爾智家或海爾電器集團證券的任何要約。倘此舉違反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之相關法例，則本公告不會於或向有關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aier 海爾
HAIER ELECTRONICS GROUP CO., LTD.
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9)

聯合公告

與根據公司法第99條 由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海爾智家」) 以協議安排的方式 將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海爾電器集團」) 私有化之附有先決條件之方案有關的月度更新

緒言

茲提述(i)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就私有化方案刊發的聯合公告(「聯合公告」)；(ii)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就(其中包括)可交換債券轉可轉換債券方案召開之債券持有人會議及徵集同意之結果刊發的聯合公告；(iii)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就(其中包括)(a)達成與獨立海爾智家股東、海爾智家A股股東及海爾智家D股股東的批准有關的私有化方案的先決條件；(b)海爾智家股東、海爾智家A股股東及海爾智家D股股東會議有關上述徵集同意的結果；及(c)將寄發計劃文件之期限由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的聯合公告；及(iv)海爾智家或海爾電器集團於不同日期就私有化方案刊發的其他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私有化方案進度更新

截至本公告日期，載於聯合公告「2.附有先決條件之私有化方案的條款—2.6提出私有化方案的先決條件」一節第(a)(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根據以介紹上市的形式而擬議發行海爾智家H股)及(b)(經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擬發行的海爾智家H股(作為註銷計劃下計劃股份的對價)在聯交所以介紹上市的形式上市)段中的先決條件仍未獲達成。

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集團希望向計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截至本公告日期，海爾智家正在(a)就以介紹上市的形式而擬議發行海爾智家H股向中國證監會提出申請及(b)就擬發行的海爾智家H股(作為註銷計劃下計劃股份的對價)在聯交所以介紹上市的形式上市向聯交所提出申請。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間按照《收購守則》就達成未完成的先決條件及在寄發計劃文件時發佈進一步公告。

警告：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集團的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私有化方案的提出須以先決條件之達成為前提。即使已提出私有化方案，私有化方案的實施(包括計劃的有效性)仍須以有關條件之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為前提，因此私有化方案可能實施亦可能不會實施，且計劃可能生效亦可能不會生效。因此，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集團的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集團的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梁海山
主席

承董事會命
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
周雲杰
主席

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海爾智家的董事為梁海山、譚麗霞、武常岐、李華剛、閻焱、林綏、錢大群、戴德明和王克勤。

海爾智家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與海爾電器集團有關的任何資料除外)之準確程度承擔全部責任，並且該等董事已作出所有合理的查詢，確認據他們所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海爾電器集團董事表達之意見除外)是經過適當及審慎的考慮後才達致的，且確認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告的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

於本公告日期，海爾電器集團的執行董事為周雲杰先生(主席)、解居志先生和李華剛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梁海山先生及楊光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俞漢度先生、鄭李錦芬女士、宮少林先生和馬長征博士。

海爾電器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所載資料(與海爾智家有關的任何資料除外)之準確程度承擔全部責任，並且該等董事在已作出所有合理的查詢，確認據他們所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海爾智家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是經過適當及審慎的考慮後才達致的，且確認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告的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

* 僅供識別